

政治经济学教学提要

社会主义部分

(校内试用)

哈尔滨工业大学

1978年2月

目 录

第一章 社会主义生产关系的建立

- 第一节 社会主义生产关系建立的前提.....1
- 第二节 生产资料社会主义公有制的建立.....2
- 第三节 社会主义社会的基本矛盾和无产阶级专政下
继续革命.....5
- 第四节 社会主义基本经济规律.....8

第二章 生产资料的社会主义公有制

- 第一节 社会主义公有制的性质和作用.....21
- 第二节 社会主义公有制的巩固和发展.....23

第三章 社会主义国民经济的有计划按比例发展

- 第一节 社会主义经济是计划经济.....31
- 第二节 社会主义国民经济中的主要比例关系.....33
- 第三节 社会主义经济中的计划工作.....37

第四章 社会主义的农业和工业

- 第一节 农业和工业在国民经济中的地位和作用.....45
- 第二节 建立社会主义的农业和强大的社会主义
工业.....50

第五章 社会主义国民经济的高速度发展

- 第一节 社会主义国民经济的速度.....55
- 第二节 多快好省地建设.....62



0230155

I -

第六章 社会主义的企业管理

第一节 社会主义企业管理的性质和作用.....77

第二节 《鞍钢宪法》是管理企业的根本大法.....81

第三节 社会主义企业的经济核算.....84

第七章 社会主义社会的商品生产和商品流通

第一节 社会主义社会的商品生产和货币交换.....95

第二节 社会主义制度下的价值规律.....98

第三节 社会主义的商业.....101

第八章 社会主义社会的分配

第一节 社会主义社会国民收入的分配.....111

第二节 社会主义社会个人消费品的分配.....114

第九章 社会主义国家的对外经济关系

第一节 社会主义国家的对外经济援助.....126

第二节 社会主义国家的对外贸易.....128

第十章 共产主义必然在全世界胜利

第一节 共产主义社会的两个阶段.....137

第二节 为在全世界实现共产主义而奋斗.....139

第一章 社会主义生产关系的建立

第一节 社会主义生产关系建立的前提

一、社会主义制度代替资本主义制度的历史必然性

资本主义制度是人类历史上最后一种剥削制度。在资本主义的发展过程中，生产的社会性和资本主义私人占有之间的矛盾，无产阶级和资产阶级之间的矛盾，越来越尖锐。特别是到了帝国主义阶段，这些矛盾更加尖锐，生产关系一定要适合生产力性质的规律要求通过社会主义革命，消灭已经过时的资本主义生产关系，建立新的社会主义的生产关系，解放社会生产力，推动社会向前发展。同时，资本主义的发展，不但为资本主义生产关系的灭亡和社会主义生产关系的建立准备了必要的物质条件，即社会化的大生产，而且也准备了掘墓人，即无产阶级。因此，毛主席指出：“社会主义制度终究要代替资本主义制度，这是一个不以人们自己的意志为转移的客观规律。不管反动派怎样企图阻止历史车轮的前进，革命或迟或早总会发生，并且将必然取得胜利。”

二、无产阶级革命和无产阶级专政是 社会主义生产关系建立的前提

社会主义代替资本主义，这是人类历史上一次极其伟大的革命，它同以往任何一种社会制度的更替有着根本不同的特点。奴隶制度、封建制度和资本主义制度有一个根本的共同

点，即它们都是建立在生产资料私有制基础上。因此，封建主义的生产关系和资本主义的生产关系，都能在旧的生产关系占统治地位的社会内自发的产生。社会主义的生产关系则是以生产资料公有制为基础的，它和资本主义私有制是根本对立的，不可能在资本主义社会内部产生。资本主义的国家机器保护资本主义生产资料的私有制，并阻碍社会主义公有制的建立。所以，必须通过暴力革命的手段，彻底摧毁资本主义的国家机器，建立无产阶级专政，才可能使以公有制为基础的社会主义生产关系建立起来。

暴力革命是无产阶级革命的普遍规律。一切新老修正主义者，从伯恩斯、考茨基到苏修叛徒集团，都竭力反对暴力革命，反对无产阶级专政，鼓吹“和平过渡”，这是对马克思列宁主义基本原则的无耻背叛。

第二节 生产资料社会主义公有制的建立

我国建立了无产阶级政权以后，及时没收了官僚资本，建立了全民所有制经济。经过三年国民经济恢复时期，毛主席及时为我党提出了党在过渡时期的总路线。“在一个相当长的时期内，逐步实现国家的社会主义工业化，并逐步实现国家对农业、对手工业和对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这条总路线的实质就是要解决所有制问题，使生产资料公有制成为我们国家唯一的经济基础。

一、社会主义全民所有制的建立

毛主席在领导我国革命的实践中，丰富和发展了马克思

列宁主义，把旧中国的资本主义经济区分为官僚资本和民族资本，把中国资产阶级区分为官僚资产阶级和民族资产阶级，并对它们制定了不同的政策。

1. 没收官僚资本。

中国官僚资本是买办的封建的国家垄断资本主义，它是极端腐朽，极端反动的生产关系，它严重阻碍社会生产力的发展。因此，无产阶级夺取政权后，必须立即没收官僚资本，使之成为社会主义国营经济。这样，使无产阶级专政的国家掌握了国民经济命脉，为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创造了必要的条件。

2. 对民族资本主义工商业进行社会主义改造。

毛主席依据马克思关于无产阶级在一定条件下可以对资产阶级实行赎买的理论，依据列宁关于在无产阶级专政下采取国家资本主义的理论，分析了民族资产阶级的两面性、民族资本主义经济的两重性，考虑了阶级力量的对比，制定了对民族资本主义工商业实行利用、限制、改造的政策，即利用它有利于国计民生的一面，限制其不利于国计民生的一面，采取赎买的办法，通过国家资本主义的初级形式（工业方面有加工、订货、统购、包销，在商业方面有经销、代销等形式）高级形式（个别企业的公私合营、全行业的公私合营），把资本主义所有制逐步改造为社会主义全民所有制。当国家停止对资本家支付定息时，公私合营企业就完全转变为社会主义全民所有制企业了。

我国对民族资本主义工商业进行社会主义改造的过程，虽然采取和平改造的形式，但是在激烈的阶级斗争中进行的。

二、社会主义集体所有制的建立

我国无产阶级夺取政权后，进行了土地改革，于是农村出现了大量的个体经济。

农民个体经济是一家一户为单位的分散经营的小私有经济，是一种落后的生产关系。它阻碍农业生产力的发展和社会主义工业化的实现，同计划经济发生尖锐的矛盾；它是小商品经济，它自发地大量地产生着资产阶级和资本主义；妨碍无产阶级专政的基础——工农联盟的巩固。因此，对个体农业必须实行社会主义改造。

毛主席根据我国的具体情况，发展了马克思列宁主义对农业进行社会主义改造的理论，确定了我党在农业问题上的根本路线是：第一步实现农业合作化，第二步在农业合作化基础上实现农业机械化。

农民是劳动者，是无产阶级的同盟军，因此，对小农经济不能采取剥夺的办法。我国的农业合作化运动，坚持自愿、互利原则；采取了逐步前进的三个相互衔接的步骤和形式，即采取了互助组、初级农业生产合作社、高级农业生产合作社的形式，引导农民走合作化的道路，将小农经济改造为社会主义集体所有制经济。

在农业合作化过程中，毛主席根据土改后阶级关系变化的情况，为我党制定了农业合作化运动中的阶级路线，即坚决地依靠贫农、下中农，巩固地团结其他中农，限制和逐步消灭富农，从而保证了农业合作化的胜利进行。

正当毛主席和党中央领导广大农民走合作化道路的时候，刘少奇一伙跳了出来，猖狂反对毛主席的革命路线，他

们鼓吹“确保私有”、“四大自由”，主张保存和发展富农经济，阻挠农业的社会主义改造。毛主席及时地粉碎了刘少奇一伙妄图复辟资本主义的罪恶阴谋，引导全国五亿农民走上合作化的道路。

我们党在农业社会主义改造的同时，对个体手工业进行了社会主义改造。个体手工业与个体农业的社会主义改造的步骤大致相同。所不同的是，由于个体手工业与市场联系较紧，因而我党通过从供销入手，实行由小到大，由低到高的改造步骤，将个体手工业改造为社会主义集体所有制。

第三节 社会主义社会的基本矛盾 和无产阶级专政下的继续革命

一、社会主义社会的基本矛盾

生产资料的社会主义公有制代替了生产资料的资本主义私有制，消除了资本主义所固有的生产社会化和生产资料资本主义私有制之间的对抗性矛盾，使广大劳动者摆脱了被剥削、被奴役的地位，解放了生产力。因而社会主义生产关系同生产力的发展是相适应的，能够允许生产力以旧社会没有的速度向前发展。无产阶级专政的国家政权和用马克思列宁主义武装起来的无产阶级政党的领导，以马克思主义、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为指导的社会主义意识形态，这些上层建筑是同社会主义经济基础相适应的，它有力地促进着社会主义经济基础的形成、巩固和发展。

社会主义生产关系和生产力之间、上层建筑和经济基础

之间基本是相适应的，但还存在着矛盾。毛主席指出：“社会主义生产关系已经建立起来，它是和生产力的发展相适应的；但是，它又还很不完善，这些不完善的方面和生产力的发展又是相矛盾的。除了生产关系和生产力发展的这种又相适应又相矛盾的情况以外，还有上层建筑和经济基础的又相适应又相矛盾的情况。”

在社会主义社会里，社会生产关系还存在非社会主义的因素；社会主义生产关系本身还有不完善的方面；同时随着生产力的不断发展，也会使社会主义生产关系的某些环节和生产力的发展不相适应。

在社会主义社会里，资产阶级意识形态的存在，国家机构中某些官僚主义作风的存在，国家制度中某些环节上缺陷的存在，被党和国家机关中资产阶级代表人物篡夺的那部分权力及其推行的修正主义路线是和社会主义经济基础相矛盾的，它妨碍甚至破坏社会主义经济基础的巩固和发展。

“四人帮”极力否定“又相适应”的方面，肆意夸大“又相矛盾”的方面，抹煞社会主义同资本主义两种生产关系的根本区别，否定社会主义生产关系的优越性，是为他们篡党夺权、复辟资本主义制造舆论根据的。

二、无产阶级专政下的继续革命

社会主义社会的基本矛盾是非对抗性的矛盾。阶级矛盾和阶级斗争，是它的一个重要表现，作为新生产力代表的无产阶级，必然要在党的正确路线的领导下，不断及时地对生产关系和上层建筑中不适应的部分进行调整和改革，来解决社会主义社会的基本矛盾，推动社会主义社会向前发展；

而代表生产关系和上层建筑中旧的不相适应部分的阶级，却力图保持它，反对进行调整和变革。这样在他们之间不能不存在阶级矛盾和阶级斗争。

有斗争，就要革命。毛主席在揭示社会主义社会基本矛盾和社会主义时期阶级斗争规律的基础上，提出了无产阶级专政下继续革命的理论。要革命就要有一条正确的路线。毛主席为无产阶级专政下的继续革命，制定了一条马克思主义的路线。毛主席指出：“社会主义社会是一个相当长的历史阶段。在社会主义这个历史阶段中，还存在着阶级、阶级矛盾和阶级斗争，存在着社会主义同资本主义两条道路的斗争，存在着资本主义复辟的危险性。要认识这种斗争的长期性和复杂性。要提高警惕。要进行社会主义教育。要正确理解和处理阶级矛盾和阶级斗争问题，正确区别和处理敌我矛盾和人民内部矛盾。不然的话，我们这样的社会主义国家，就会走向反面，就会变质，就会出现复辟。我们从现在起，必须年年讲，月月讲，天天讲，使我们对这个问题，有比较清醒的认识，有一条马克思列宁主义的路线。”这条社会主义历史阶段的基本路线是实现无产阶级专政下继续革命的根本保证。史无前例的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是坚持党的基本路线，进行无产阶级专政下继续革命的伟大实践。在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中，粉碎了三个资产阶级司令部，使生产力得到解放，使我国继续沿着社会主义方向前进。

“四人帮”泡制了一个反革命的政治纲领，竭力篡改党的基本路线，颠倒敌我关系，混淆是非，制造混乱，妄图从根本上否定无产阶级专政下的继续革命，实现他们篡党夺权、复辟资本主义的反革命目的。我们要在华主席为首的党中央

领导下，坚持党的基本路线，执行抓纲治国的战略决策，把无产阶级专政下的继续革命进行到底。

第四节 社会主义的基本经济规律

社会主义生产资料公有制的建立，使社会生产目的发生了根本的变化。在资本主义社会，资本家占有生产资料，工人阶级一无所有，这就决定了资本主义的生产目的只能是追求剩余价值。在社会主义社会，由于建立了生产资料公有制，无产阶级和全体劳动人民成了社会的主人。因此，生产的目的必然是为无产阶级和全体劳动人民利益服务，满足他们的需要。列宁指出：在社会主义社会，“共同劳动所创造的财富为全体劳动者而不是为一小撮人造福”。无产阶级和劳动人民的需要，包括无产阶级和劳动人民个人的需要和整个社会的需要。它指的是个人物质、文化方面的需要，国家和社会为了扩大再生产、发展集体福利事业的需要，战胜资产阶级、巩固无产阶级专政的需要，支援世界革命的需要，消灭一切阶级、实现共产主义的需要。

社会主义生产的目的和要实现这一目的的手段是统一的。社会主义生产的目的是满足无产阶级和劳动人民的需要，同时也就决定了实现这一目的的手段，决不能象资本主义制度那样残酷地剥削和掠夺国内外劳动群众，而只能是努力发展社会主义生产，使社会主义生产不断增长和不断完善。只有这样，才能使社会主义社会商品的数量愈来愈多，产品的质量愈来愈好，才能以日益增多的社会产品来满足全体劳动人民的物质和文化需要。而使社会主义生产不断

增长和不断完善的关键，就是要不断地改进技术，也就是要把工农业生产建立在高度技术基础上。因此，要求把采矿、冶金、电力、机器制造等重工业部门的发展放在优先地位，使各个生产部门源源不断得到充沛的动力和日益先进的技术。

综合上述分析，社会主义基本经济规律的主要特点和要求是：“用在高度技术基础上使社会主义生产不断增长和不断完善的办法，来保证最大限度地满足整个社会经常增长的物质和文化的需要。”

社会主义基本经济规律反映了社会主义制度的无比优越性。它同其他特有的经济规律不同，不是决定社会生产的某些个别方面和个别过程，而是决定社会生产的主要方面和主要过程，决定社会生产的本质，决定社会生产发展的根本方向。社会主义社会的生产、交换、分配和消费等各个环节，都有许多经济规律发生作用，但是，起决定作用的是社会主义基本经济规律。

社会主义基本经济规律是在社会主义公有制基础上产生的客观经济规律，如果违背它的要求去从事各种经济活动，就会犯错误，甚至改变社会主义经济发展的方向。如果正确地认识它、利用它，就能促进生产的发展，就能巩固无产阶级专政的社会主义制度。

“四人帮”反对“抓革命，促生产”，反对提高和改善人民生活，一方面他们到处挥斥所谓“唯生产力论”的大棒，打击抓革命促生产的广大干部和群众，另一方面，他们又到处挥斥“物质刺激”、“福利主义”和“收买人心”的大棒，反对关心和提高人民生活。“四人帮”这种倒行逆施，根本无视社会主义基本经济规律和破坏社会主义基本经济规

律要求的实现，恰恰暴露了他们背叛社会主义的叛徒面目。

复习思考题

一、为什么说无产阶级革命和无产阶级专政是社会主义生产关系建立的前提？

二、为什么对资本主义工商业、农业、手工业必须进行社会主义改造？

三、在我国为什么对民族资产阶级要采取赎买的政策？

四、如何理解社会主义社会的基本矛盾？

五、如何理解社会主义基本经济规律的内容和作用？

原著摘录

生产资料的集中和劳动的社会化，达到了同它们的资本主义外壳不能相容的地步。这个外壳就要炸毁了。资本主义私有制的丧钟就要响了。剥夺者就要被剥夺了。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第831—832页）

没有暴力革命，没有无产阶级专政，能不能对资产阶级旧制度进行根本的改造呢？

显然是不能的。如果以为可以在适合于资产阶级统治的资产阶级民主制范围内，用和平方式来进行这样的革命，那不是精神错乱，神经失常，就是公然无耻地背叛了无产阶级革命。

（斯大林：《列宁主义问题》，第129页）

资本主义社会的矛盾表现为剧烈的对抗和冲突，表现为剧烈的阶级斗争，那种矛盾不可能由资本主义制度本身来解

决，而只有社会主义革命才能够加以解决。

（《毛泽东选集》第五卷，第372—373页）

社会主义制度终究要代替资本主义制度，这是一个不以人们自己的意志为转移的客观规律。不管反动派怎样企图阻止历史车轮的前进，革命或迟或早总会发生，并且将必然取得胜利。

（毛泽东：《在苏联最高苏维埃庆祝伟大的十月社会主义革命四十年会议上的讲话》（1957年11月6日），人民出版社版，第5页）

共产主义的特征并不是要废除一般的所有制，而是要废除资产阶级的所有制。

但是，现代的资产阶级私有制是建筑在阶级对立上面、建筑在一个人对另一些人的剥削上面的生产和产品占有的最后而又最完备的表现。

从这个意义上说，共产党人可以用一句话把自己的理论概括起来：消灭私有制。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第265页）

无产阶级将利用自己的政治统治，一步一步地夺取资产阶级的全部资本，把一切生产工具集中在国家即组织成为统治阶级的无产阶级手里，并且尽可能快地增加生产力的总量。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一卷，第272页）

我们决不认为，赎买在任何情况下都是不容许的；马克思曾向我讲过（并且讲过好多次！）他的意见：假如我们能用赎买摆脱这整个匪邦，那对于我们是最便宜不过的事情了。

（恩格斯：《法德农民问题》，《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四卷，第314—315页）

当我们掌握了国家权利的时候，我们绝不会用暴力去剥夺小农（不论有无报偿，都是一样），象我们将不得不如此对待大土地占有者那样。我们对于小农的任务，首先是把他们的私人生产和私人占有变为合作社的生产和占有，但不是采用暴力，而是通过示范和为此提供社会帮助。当然，到那时候，我们将有足够的手段，使小农懂得他们本来现在就应该明了的好处。

.....

这里主要的任务是使农民明白地看到，我们要挽救和保全他们的房屋和土地，只有把它们变成合作社的占有和合作社的生产才能做到。正是以个人占有为条件的个体经济，使农民走向灭亡。如果他们要坚持自己的个体经济，那么他们就必然要丧失房屋和家园，大规模的资本主义经济将排挤掉他们陈旧的生产方式。情况就是如此。现在我们来让农民有可能不是为了资本家的利益，而是为了他们自己的共同利益自己进行大规模经营。难道不能使农民明白地看到，这是为了他们自己的利益，这是他们唯一得救的途径吗？

我们永远也不能许诺小农给他保持个体经济和个人财产去反对资本主义生产的优势力量。我们只能许诺他们说，我们不会违反他们的意志而用强力干涉他们的财产关系。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四卷，310第一—311页）

农民经济不是资本主义经济。农民经济按绝大多数农户来说是小商品经济。小商品农民经济又是什么呢？它是站在资本主义和社会主义间的十字路口的经济。它既可以向资本主义方面发展，象现在资本主义国家里的情形那样，也可

以向社会主义方面发展，象在我们国家里，在无产阶级专政条件下一定要发生的情形这样。

为什么农民经济这样不稳固这样不独立呢？原因在哪里呢？

原因在于农民经济散漫，无组织，依赖城市，依赖工业，依赖信贷系统，依赖国家政权性质，最后还有一个大家知道的原因，即无论在物质方面，在文化方面，农村都是跟着城市走，而且一定是跟着城市走的。

农民经济的资本主义发展道路就是通过农民最深刻的分化去发展，——一个极端是巨大的大地产，另一个极端是大众贫困化。这样的发展道路在资本主义国家里是不可避免的，因为农村，农民经济，是依赖城市，依赖工业，依赖城市的集中信贷和依赖政权性质的，而在城市里统治一切的却是资产阶级、资本主义工业、资本主义信贷系统和资本主义国家政权。

在我们国家里，既然城市完全是另一种面貌，工业掌握在无产阶级手里，运输业、信贷系统、国家政权等等都集中在无产阶级手里，土地国有化是全国通行的法律，那末，农民经济是不是一定循着这条道路去发展呢？当然不是一定的。恰恰相反，正因为城市是农村的领导者，而在我国城市里统治一切的又是掌握着国民经济全部命脉的无产阶级，所以农民经济就应当循着另外一条道路去发展，即循着社会主义建设的道路去发展。

这是一条什么道路呢？

这就是用各种合作社的方式使千百万农户普遍合作化的道路，把散漫的农户团结在社会主义工业周围的道路，在农民中间，起初是在农产品销售方面和农户所需要的城市产品

供应方面，然后是在农业生产方面应用集体制原则的道路。

而且愈往前去，这条道路也就愈成为在无产阶级专政情况下不可避免的道路，因为销售方面的合作化、供应方面的合作化、以至于信贷和生产方面的合作化（共耕社）是增进农民福利的唯一道路，是使广大农民群众免于贫困和破产的唯一方法。

（斯大林：《列宁主义问题》，第169—171页）

在农业方面，在我国条件下（在资本主义国家内是使农业资本主义化），则必须先有合作化，然后才能使用大机器。由此可见，我们对于工业和农业、社会主义的工业化和社会主义的农业改造这样两件事，决不可以分割起来和互相孤立起来去看，决不可以只强调一方面，减弱另一方面。

（《毛泽东选集》第五卷，第182页）

各级农村工作部要把互助合作这件事看作极为重要的事。个体农民，增产有限，必须发展互助合作。对于农村的阵地，社会主义如果不去占领，资本主义就必然会去占领。难道可以说既不走资本主义的道路，又不走社会主义的道路吗？……如果不搞社会主义，那资本主义势必要泛滥起来。

（《毛泽东选集》第五卷，第117页）

合作化完成了，这就解决了我国社会主义工业化同个体农业经济之间的大矛盾。

（《毛泽东选集》第五卷，第379页）

关于在农村中依靠什么人的问题，还要明了几点。我们首先应当依靠党团员。……第二应当依靠非党群众中比较更积极一些分子，……第三才是依靠一般贫农和两部分下中